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开展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发改环资〔2023〕77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局）、教育厅（教委、教育局）、科技厅（委、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管委、局）、交通运输厅（局、委）、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商务主管部门、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厅、委）、广电局、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总工会、团委、妇联，山西省能源局，军队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积极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进一步推动形成勤俭节约、合理用能的社会风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定为 7 月 10 日至 16 日，活动主题是“**节能降碳，你我同行**”。全国低碳日定为 7 月 12 日，活动主题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二、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活动主题，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加强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等理念知识的科普宣传，持续提升全社会节能降碳意识和能力。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围绕宣传重点，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深入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宣传实践活动；要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优势，加大权威媒体深度报道力度，推动形成良好舆论氛围；要采用活泼新颖、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积极运用网站及微信、微博、短视频等新兴媒体，生动鲜活地宣传展示节能降碳工作经验成效；要加强与网络、通讯、交通、城管等部门和单位的衔接，妥善做好相关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播放及张贴等工作。各有关方面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既保证宣传活动有声势有影响，又坚持节俭、简约、务实办活动。

三、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有关部门和单位将按照分工开展分主题专项宣传活动。牵头部门和单位要加强组织实施，聚焦重点任务，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宣传合力。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天（7 月 10 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宣传活动（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有关地方和部门参与）；

第二天（7 月 11 日）：重点行业企业节能降碳行动宣传活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国资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第三天（7 月 12 日）：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生态环境部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第四天（7 月 13 日）：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实践宣传活动（国管局、中直管理局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第五天（7 月 14 日）：绿色低碳生活宣传活动（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第六天（7 月 15 日）：全国节能宣传周进校园科普和宣传活动（教育部、共青团中央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第七天（7 月 16 日）：全国节能宣传周进家庭宣传活动（全国妇联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四、全国低碳日当天，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宣传主题，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广泛宣传低碳发展理念，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提升全民低碳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

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鼓励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活动主题和宣传重点，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内容丰富有趣、形式新颖多样、各具风格特色的低碳宣传活动，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培育引领低碳新风尚。

五、各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会同联合主办部门和单位做好本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组织工作。联合主办、参与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做好协同配合，组织本系统力量围绕宣传重点开展各类宣传活动。要丰富宣传形式，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推广、节能降碳知识科普、绿色消费引导、绿色低碳出行等宣传活动，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六、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及时报送活动进展及宣传材料，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生态环境部将把有关活动纳入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整体宣传范畴。活动结束后，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对本年度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情况进行总结，并于7月28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生态环境部（气候司）。

附件：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重点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教育部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商务部
国务院国资委
市场监管总局
广电总局
国管局
中直管理局
全国总工会
共青团中央
全国妇联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2023年6月14日

附件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重点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各联合主办、参与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聚焦全国节能宣传周“节能降碳，你我同行”和全国低碳日“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主题，结合各部门各单位特色亮点，组织安排好相关活动。

各级节能主管部门要围绕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围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积极开展有关宣传活动。要重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强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等重大决策部署，加大相关部门政策举措宣传解读和知识科普力度。宣传全国及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成效，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推介重点行业和产品设备节能降碳改造先进经验和做法。普及节能标准和标识，积极推广先进适用节能降碳技术和产品。普及绿色发展理念，结合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引导全民开展节粮、节水、节电、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等绿色低碳实践，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自主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围绕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围绕“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主题，针对应对气候变化典型经验做法和国际合作成果、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建设等重点，积极开展有关宣传活动。重点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科普，低碳城市试点、气候投融资试点、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的成功经验与先进做法，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的基本定位和政策目标，气候变化的影响和风险，公众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的具体行动等方面的宣传，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提升全社会应对气候变化意识。

各级教育部门要贯彻落实《绿色低碳发展国民教育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推动践行节粮、节水、节电、垃圾分类等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按照《绿色学校创建行动方案》相关要求，结合各地区各类型院校实际，征集与发布一批优秀案例。组织全国节能宣传周进校园科普宣传、讲好节能故事等活动，充分利用好行业组织宣传引导力，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开展具有校园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

各级科技主管部门要围绕节能降碳科技等内容开展宣传，营造浓厚的节能降碳氛围，积极开展节能科技宣传工作。重点宣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经验成果和绿色低碳、可持续的科技发展理念。宣传先进节能降碳技术成果，营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氛围，引导全社会使用节能降碳创新产品。宣传绿色出行、节约粮食等绿色生活创建活动，促进绿色消费，推动绿色创新，倡导绿色生活方式。要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突出宣传节能领域科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综合运用多种手段，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围绕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活动。广泛普及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加强《“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和工业领域及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政策解读，重点宣传《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工业节能监察办法》等最新政策精神和要求。宣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成效，推介工业节能监察、节能诊断服务等优秀经验和做法，宣传重点用能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国家绿色数据中心等典型案例。积极推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和装备，鼓励地方、行业协会、研究机构等开展“节能服务进企业”专题活动，加强供需对接。加强能效标杆引领，积极推动工业节能从局部单体节能向全流程系统节能转变，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重点宣传城乡建设绿色发展，总结展示工作成效。开展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宣传，解读政策背景和实施路径，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动员社会广泛参与节能降碳行动。开展建筑节能、超低能耗建筑、绿色建筑等宣传，通过实地体验、现场讲解、科普报道、在线知识问答等方式普及有关知识、宣传典型案例，展示相关技术对提升室内环境质量、降低空调和采暖能耗、提升室内舒适度等方面的作用。展示城镇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工作、绿色社区创建行动的成效和优秀案例，宣传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倡导节约资源、绿色消费和绿色

出行，引导公众优先购买绿色节能住宅，提高节能降碳改造意愿，选购高效节能家用电器，降低建筑运行能耗。

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结合行业和地方实际，广泛深入开展交通运输行业节能降碳实践活动和宣传教育。组织机关单位开展绿色交通大讲堂、节能降碳知识答题、节能降碳办公等活动，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参与度和体验感。组织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单位围绕绿色发展、节约集约、低碳环保等方面开展经验交流。通过《中国交通报》、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全方位宣传交通运输绿色低碳政策法规、经验做法、成果成效，集中展现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成果。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围绕农业农村节能减排、生态低碳农业等内容积极开展宣传活动。重点宣传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推介生物质能、光伏农业等成熟适用技术模式。宣传秸秆还田等农田固碳技术，凝练推广一批农业生态循环赋能产业和一批生态农场典型。面向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乡村干部等开展系列专题讲座，重点解读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生态低碳农业等政策措施，增强节能降碳和绿色生活意识。面向农民和各类主体开展生态低碳农业、农村绿色生活等专业技术培训和政策指导，开展生态低碳农业知识竞答活动，发放生态低碳农业、农村绿色生活倡议书。综合运用多种宣传手段，创新宣传形式，大力引导农民和各类主体提高节能降碳意识，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的农业生产方式和农村生活方式。

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大商务领域绿色发展成效宣传力度。做

好《商务领域经营者使用、报告一次性塑料制品管理办法》宣贯工作。指导电子商务平台宣传包装源头减量、减少包装使用强度、联动商家和消费者共同打造绿色生态平台等积极举措。充分发挥绿色商场商贸物流绿色载体作用，宣传绿色发展成效。指导行业协会、流通企业、电商平台推广普及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加大节能降碳公益宣传力度，积极传播绿色低碳的消费理念。鼓励外卖平台宣传杜绝外卖食品浪费、引导适量合理点餐、推广“小份菜”“一人食”等措施和成效。立足本地实际，创新宣传方式方法、丰富宣传内容形式，确保取得实效。

各中央企业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为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作出新贡献。高水平做好节能降碳工作，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加强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积极推进节能降碳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产品设备更新改造。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组织实施好企业碳达峰行动方案，推动碳达峰碳中和重点工程建设。立足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加强中央企业节能降碳成果经验总结宣传，厚植绿色发展理念，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充分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监督执法等职能作用，结合实际业务工作，加大市场监管领域绿色低碳成效宣传。开展重点节能低碳国家标准宣传，促进

标准有效实施。加大绿色产品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等宣传力度，推广绿色低碳认证优秀案例，切实发挥质量认证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技术支撑作用。组织开展能源资源计量服务示范项目集中宣传推广活动，交流能源计量经验及做法，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加强碳达峰碳中和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建设，完善碳计量相关计量技术规范。

各级广播电视媒体和网络视听平台要持续深化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传阐释，宣传好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意义。通过多平台、多渠道，综合运用新闻、专题、短视频、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围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聚焦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深入解读党和国家推进节能降碳工作的方针政策、部署要求和成效成绩，推出纪录片《大河之洲——从三江源到三角洲》《武夷山，我们的国家公园》《美丽的地方》《江豚归来》，理论节目《思想耀江山·绿色篇》，文艺节目《我们的绿水青山》等，在宣传节能降碳、传递生态文明理念、展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形象方面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

各级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要围绕“十四五”以来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经验成效，突出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节约型机关创建、反食品浪费、节水护水等工作，综合运用线上和线下多种宣传手段，积极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要广泛传播节能降碳和绿色发展理念，引导公共机构干部

职工养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组织本地区公共机构参与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公共机构绿色三分钟展播等重点活动，并自行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

中直机关要深入宣传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意义，联合权威媒体开展节能降碳宣传，引导干部职工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入开展中直机关制止餐饮浪费、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巩固拓展节约型机关创建成果，选树先进典型、推广经验做法，在中直机关营造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办公方式和生活方式。

各级工会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作为工会工作的重要内容。要将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普及节能环保知识方法等纳入“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切实增强职工节约环保意识和节能减排自觉性，在全社会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围绕推动绿色发展，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清洁生产、节能降碳、循环利用等竞赛活动。围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等，积极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绿色增效、金沙江清洁能源走廊建设、大小兴安岭“生态保护与转型发展”等全国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围绕提高职工绿色生产的能力，加强职工技术技能培训，广泛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小建议等“五小”创新活动，使节能减排、绿色

低碳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发挥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开展节能宣传周推广活动。

各级共青团组织要围绕推动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开展各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鼓励青少年做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践行者、倡导者和引领者。立足团属新媒体平台，开设“低碳青年说”专栏，号召广大青少年积极践行绿色出行、循环利用、垃圾分类、节水节电等绿色低碳环保理念。围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组织开展专题团（队）课，提升青少年践行节能降碳理念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深化“保护母亲河行动”，以第十一届“母亲河奖”评选表彰活动为契机，广泛挖掘各地践行绿色低碳理念的个人、集体、组织和项目。开展青少年绿色低碳系列实践活动，动员全国高校团组织深化实施“绿色长征”活动，持续推进“绿植领养”活动。开展青少年粮食节约系列实践活动，持续依托团属媒体平台讲好节粮爱粮故事，深入开展“光盘打卡”活动，让简约适度生活方式成为青春时尚。

各级妇联组织要依托常态化开展的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重点选树宣传一批从衣食住行生活点滴做起，自觉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的家庭典型，不断提升广大家庭节能降碳意识和能力。积极推进“美丽庭院”提档升级，围绕“双碳”目标，推广运用积分制，引领农村妇女和家庭积极参与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深入开展“环境友好 儿童友好”少年儿童生态文明教育活动，通

过自然体验、科学探究、社会实践等，引导少年儿童提升生态文明素养。依托妇联所属媒体平台，通过文字通讯、图文、短视频等全媒体方式，大力宣传各地妇联深化绿色家庭创建的积极行动和创新实践，以及广大家庭践行绿色生活方式的生动场景和鲜活案例，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文明新风尚。

军队各级要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军队弘扬优良传统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意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继承发扬好艰苦奋斗优良传统，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抓好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节能降耗，因地制宜组织能源新兴技术、新兴产品研发和推广应用，提高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水平。持续开展“红管家”“红旗车分队、红旗车驾驶员”“红旗船队、红旗船员”评定和“绿色军营”活动，推行军队新建营房执行属地城市绿色建筑标准理念，开展驻北方地区部队营区清洁取暖改造、既有营房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优先采购使用经国家认证的节能降碳产品，推进军队营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大力解决当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各级结合本单位实际，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务实管用的宣传教育活动，积极科普宣传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等理念知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进一步强化节俭意识，培养节约习惯，推动形成“勤俭节约人人践行”的局面。